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世大控股有限公司
GREAT WORLD COMPANY HOLDINGS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3)

延遲寄發通函
主要交易
出售目標公司

茲提述世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有關出售事項的主要交易。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出售事項之進一步詳情；(ii)目標物業之估值報告；(iii)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iv) GEM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之通函(「通函」)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來確定若干資料以供載入通函，預期通函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或之前寄發。

承董事會命
世大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趙新衍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趙新衍先生、張炎強先生及顧忠海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鍾瑄因先生、趙咏梅女士及井寶利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或其中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gwchl.com內。